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行动 高水平教师队伍项目建设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各高等职业学校：

根据省教育厅等五部门《关于实施职业教育“楚怡”行动的通知》（湘教发〔2022〕7号）和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22年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行动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项目遴选结果的通知》（湘教通〔2023〕211号）等通知部署安排，现就进一步加强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行动高水平教师队伍项目建设（以下简称“楚怡”教师项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项目建设目标要求。“楚怡”教师项目建设是推动我省职业教育内涵式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抓手和重要举措。各立项单位要明确项目建设的年度任务、进度安排和考核指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充分发挥名优教师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强化个人成长与团队发展相结合、团队建设与教学创新相结合，着力打造一批德技双馨、创新协作、结构合理的职业院校教师团队，探索形成湖南职业教育教师队伍建设的新机制和新范式，产出一批高水平建设成果，引领职业教育教学模式改革创新、推进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为服务湖南“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提供强

有力的师资支撑。

二、落实项目建设重点任务。“楚怡”教师项目要把教师能力提升作为核心任务，严格对照项目建设要求，突出建设重点，大胆创新，整体提升项目建设效能。

1.“楚怡”教学创新团队要聚焦团队教师能力建设，围绕专业建设及团队发展需要，编制一流团队建设方案，建立团队建设协作共同体，加强团队师德师风建设，组织开展专业建设改革、课程资源开发、职业技能提升等专项培训活动，提升团队教师教学设计实施能力、课程标准开发能力、教学科研能力、教学评价能力、实训指导能力和技术技能创新服务能力。以学生为中心，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的育人模式，构建对接职业标准的专业课程体系，建好基于数字化教学环境下的课程资源，做好基于职业工作过程的模块化教学设计与教学组织实施，推动课堂教学革命，全面提升教学质量和育人水平。通过产教融合、校企协同，开展好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和职业技能培训服务，彰显高水平教师团队建设成效。

2.“楚怡”思想政治教学创新团队要聚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思政课程群建设，坚持思政课在课程体系中的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作用，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建设优质教学资源，改革教学组织形式和评价方式，开展多样化思政课程实践教学，推进各类专业课程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需求。充分发挥团队在理论宣讲、教学改革、学术研究等方面的先锋引领作用，积极开展社会实践、

志愿服务活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主动承接国家或地方重大研究项目（课题），积极发挥团队咨政建言作用，为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力量。

3.“楚怡”名师（大师）工作室要聚焦某一专长领域，围绕教学资源建设、数字化改造、标准研发、应用技术研发、社会服务等真实项目任务，开展专项培训活动、教研活动和技术服务行动，探索“名师带名师”的教师培养的新途径和新机制，培育一批行业知名、业界公认、省内外有影响力的专业领军人才、教学名师和技术能手。

4.“楚怡”教学名师要聚焦教师个人职业素质养成，创新开展专业教学改革、课程资源建设，引领推动课堂教学革命，形成独特的教学理念和可推广的教学模式，高水平开展教科研工作，不断提升个人的社会服务能力，产出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标志性成果，充分发挥教学名师的引领作用，领衔建设省级及以上高水平专业教学团队或技术技能创新服务团队，造就一批省内一流、国内知名的教学名师。

5.“楚怡”工坊要聚焦技艺技能传承与创新，围绕技术领域的创新、开发、升级与转化，加强培训学习和校企交流，积极探索实习实训项目和资源开发、技能标准与题库制定、生产工艺升级、应用技术研发、企业技术革新、社会服务等，形成具有特色的建设范式。

6.“楚怡”名班主任工作室要聚焦班主任岗位胜任能力和专业化发展，积极组织专题研讨活动、专业阅读活动、外出交流活动，

积极参加或指导班主任参加班主任能力比赛，推动德育工作改革创新，探索班主任成长规律、班主任典型工作方法、班级建设新方法等，培养一批省内知名、全国有影响力的名班主任。

三、形成项目建设特色范式。“楚怡”教师项目要突出模式方式、制度机制、构成分工等内涵建设，及时梳理总结经验做法，形成具有校本特色的建设范式，打造教学、育人、科研和社会服务的湖湘职业教育品牌。各地各校要聚焦教师队伍建设，关注教师个体与团队整体成长，创新教师能力评测体系，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新机制、新模式和新经验，主动加强与其他地区、职业院校、行业企业的合作交流和协同发展，通过主流媒体、学术交流等形式广泛宣传推介项目建设的标志性成果和典型经验，扩大项目建设成效的的业界认可度和社会影响力。

四、加大项目建设保障力度。学校是“楚怡”教师项目建设的责任主体，要将“楚怡”教师项目纳入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总体规划，要指定专门管理机构，制定项目建设方案，出台支持政策，安排专项经费，同时鼓励通过校企合作、科研项目、社会服务等途径筹措项目建设资金。要建立奖惩机制，在教师评价考核、职称晋升、学历提升等方面，要将“楚怡”教师队伍建设情况作为重要依据、予以优先考虑。要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项目建设的第一标准，建立教师师德考核激励和负面清单制度。落实立德树人根本要求，围绕“三全育人”目标提高团队成员能力素质，要建立“楚怡”教师项目建设质量保障体系，制定考核评价方案，分阶段对项目实施考核评价，进行诊断和持续改进，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效果。

五、其他

1. 项目负责人要制定好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年度建设任务，建设任务以申报的建设方案为基准，确需调整的，经学校同意后，报我厅备案。

2. 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得变更，若出现下列情况，学校应及时向我厅出具报告：（1）调离本单位的；（2）因不可抗拒原因导致无法继续主持的。

3. 根据项目建设需要，团队成员确需优化调整的，在符合规定的情况下，及时向我厅提交调整申请备案，中期检查考核后原则上不再接受成员调整申请备案。

4. 各项目建设学校于2024年4月30日前登录“楚怡”教师项目资料上传平台（网址：<http://zcs.xtd.me/cy>），上传各项目分年度实施方案（加盖学校公章的PDF版），若有建设任务和人员调整，须将相关申请报告（加盖学校公章的PDF版）一并上传。请各市州教育（体）局督促辖区内项目建设中职学校及时登录平台上传资料。

5. 2024年下半年我厅将适时开展“楚怡”教师项目中期检查考核，对于项目建设进度迟缓，未完成相应建设任务的项目将被要求限期整改。中期检查结果将作为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

联系人：省教育厅职成处曹维，0731-84714937；省教科院职成所曹钰涵，0731-84402938。

附件：1. 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指引（试行）

2. 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指引（试行）
2. 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名师（大师）工作室建设指引（试行）
4. 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教学名师建设指引（试行）
5. 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工坊建设指引（试行）
6. 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指引（试行）

湖南省教育厅

2024年3月2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指引（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1. 团队建设保障机制	B1. 学校重视	<p>C1. 学校重视教学创新团队建设工作，校党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团队建设工作，并将团队建设纳入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总体规划，统筹规划国家级、省级、市级、校级教学创新团队建设。</p> <p>C2. 学校有专门的管理机构，制定有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方案，为团队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给予专项经费支持。</p> <p>C3. 学校有规范的教学创新团队管理制度，建立了完备的目标考核机制，将教师参与教学创新团队建设情况纳入教师评价体系，视其贡献情况在绩效评价、职称晋升、“双师型”教师认定、学历提升、访学研修、企业实践等方面给予优先考虑。</p>
	B2. 师德师风	<p>C4. 学校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学创新团队及成员的第一标准，重视教师师德教育，有计划、有措施、有制度；建立教师师德考核激励和负面清单制度。</p> <p>C5. 教学创新团队在建设体现和落实立德树人的要求，围绕“三全育人”目标提高团队成员能力素质，成员师德师风高尚。</p>
	B3. 监督评价	<p>C6. 学校制定具体可行的团队建设标准与考核评价方案。</p> <p>C7. 学校分阶段对团队实施考核评价，并督促其不断改进与完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2.团队建设改革举措	B4.团队教师结构优化	<p>C8.教学创新团队应聚焦专业特色，由 15-20 名（中职团队 6-10 名）成员组成，其中，团队负责人 1 人；成员结构合理，应包括公共基础课、专业课教师（含实习指导教师）和具有一定年限工作经验的企业兼职教师，应考虑职称、年龄、专长等方面，团队“双师型”教师占比不少于 50%；团队负责人具有较强的创新理念和丰富的团队管理经验，原则上不得变更。</p> <p>C9.根据团队建设需要，成员可以适当优化，但优化比例不超过 30%。要保持团队的稳定性和延续性。</p> <p>C10.与行业企业共同建设教学创新团队，带动区域多所职业院校协同发展。</p>
	B5.团队建设目标任务	<p>C11.团队应把成员能力提升作为核心任务，制定建设方案、年度计划，形成鲜明特色。</p> <p>C12.团队负责人应指导团队成员制定个人发展规划，成员发展目标明确、措施具体，团队定期开展考核评价。</p>
	B6.团队建设行动实施	<p>C13.团队应根据专业建设及团队发展需要，采用专项培训、专题研修、企业实践、陪伴式辅导等多种形式，定期与不定期培训相结合，组织团队成员开展基于项目和任务的学习，包括但不限于师德师风、专业建设、课程改革、教法创新、技术技能创新、资源开发、社会实践等，注重培训实效，全方位提高团队成员的能力和素质。</p> <p>C14.团队应结合行业职业能力标准和国家专业教学标准，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方案以及实训实习方案等，彰显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建立课程体系构建、课程标准开发和优质课程建设工作机制，确保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课程及技能考核标准与培养目标相匹配。</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2.团队建设改革举措	B6.团队建设行动实施	<p>C15.团队应建立完整的岗课赛证综合育人机制，按照生产实际和岗位需求设计课程，课程重构突出模块化、课程思政特征；对接新方法、新技术、新工艺、新标准优化课程内容，体现专业升级与数字化改造；将行业技术标准、职业技能等级标准、企业典型案例、竞赛规程融入教学内容，促进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行业标准与学历证书相互融通；结合教学实际融入课程思政，促进专业知识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合。</p> <p>C16.团队应把模块化教学作为教学改革重要内容，组织集体备课、协同教研，探索行动导向教学、项目式教学、情境式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等新教法，实施教师分工协作的模块化教学改革。</p> <p>C17.团队应积极参与国家职业教育智慧教育平台建设，开发高质量数字化课程资源，集中建好一批优质精品课程，持续提升团队教师数字素养。</p> <p>C18.团队应协同学校建设智慧教室、智慧课堂、智慧车间、仿真实训基地、智慧图书馆等，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虚拟仿真等新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广泛应用，探索和创新混合式教学模式，持续提升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p> <p>C19.团队应系统推进教学评价改革，突出评价方案的过程性、发展性、增值性，确保教学评价过程科学合理。</p> <p>C20.团队应联合行业企业、科研院所和高等学校，共建产业学院、技能大师工作室、技术研究推广中心、产品开发中心等集技术攻关、人才培养、创新创业功能为一体的技术技能创新平台；面向企业开展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和产品升级，面向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紧缺领域开展技术技能人才培训和职工继续教育，开展与专业相关的学生职业启蒙与科普教育，开展社区教育和终身学习服务。</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3.团队建设预期成效	B7.专业建设预期成效	<p>C21.专业建设成效显著，团队所在专业（群）立项国家级/省级/市级高水平或优质专业（群）建设项目或项目验收“合格”。</p> <p>C22.积极开发专业资源，立项国家级/省级/市级专业教学资源库、在线精品课程、课程思政示范课、规划教材、优秀教材、优秀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等项目或项目验收“合格”。</p> <p>C23.勇于改革与创新，有国家级/省级/市级教育教学改革优秀案例等；开展现代学徒制、“三全育人”等其他综合改革试点，育人成效突出。</p>
	B8.团队成员发展预期成效	<p>C24.团队获评各级政府部门颁发的先进党支部、先进集体、工人先锋号等，以及黄大年式教师团队等荣誉。</p> <p>C25.团队成员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优秀共产党员、劳动模范、优秀教师、黄炎培杰出教师等荣誉；团队成员在各级各类竞赛中获奖。</p> <p>C26.团队成员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教学（科研）成果奖，主持或参与国家级/省级/市级教学（科研）项目，发表高水平教学（科研）论文等；团队成员参与行业企业技术服务、标准开发、授权专利及专利转化等。</p> <p>C27.团队成员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教学名师等。</p>
	B9.学生发展预期成效	<p>C28.充分贯彻落实全面发展要求，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学生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优秀毕业生等荣誉。</p> <p>C29.团队所在专业毕业生就业率高于学校平均水平，在行业内龙头企业等就业率高；毕业生就业满意度高；毕业生在管理、科研、生产等岗位做出突出成绩。</p> <p>C30.团队所在专业的学生，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书等获证率高。</p> <p>C31.团队成员指导的学生，在各级各类技能大赛、双创大赛、互联网+等竞赛中获奖，参与技术服务、技术创新等成效显著。</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4.团队建设特色创新与成果推广	B10.特色创新与成果推广	<p>C32.团队及时梳理总结教师创新团队经验做法，形成具有特色的建设范式，面向校内外示范辐射推广，示范引领效果显著。</p> <p>C33.团队将建设过程、资源、成果及时在相关平台展示，并借助网络、报纸和自媒体等多种形式多渠道广泛宣传，效果显著。</p> <p>C34.团队加强与国际高水平职业教育机构合作，输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专业标准、课程标准以及教学资源等；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需求，落实“走出去”战略，积极探索职业教育国际合作新路径，加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国际合作。</p>

说明：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及荣誉称号，高职学校指省级及以上。中职学校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指市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指县级（区级）及以上。

湖南省职业院校“楚怡”思想政治教育教学 创新团队建设指引（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基本要求
A1.团队建设保障机制	B1.学校重视	<p>C1.学校重视思想政治教育创新团队建设工作，校党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团队建设工作，并将团队建设纳入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总体规划，有专门的管理机构。</p> <p>C2.学校制定团队建设规划或方案，统筹规划国家级、省级、市级、校级团队建设，为团队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给予专项经费支持。</p> <p>C3.学校制定团队建设管理制度，出台支持政策，建立奖惩机制。在考核评价、职称晋升、学历提升等个人发展，以及境内外访学研修、企业实践等专业发展方面，将教师参与团队建设情况作为重要依据，优先考虑。</p>
	B2.师德师风	<p>C4.学校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团队及成员的第一标准，落实师德规范，树立师德典型，建立教师师德考核激励机制和负面清单制度。</p> <p>C5.学校在团队建设中体现和落实立德树人的要求，在思政课教师校级培训中，安排师德师风培训专题，围绕“三全育人”目标，提高团队成员能力素质，成员师德师风高尚。</p>
	B3.监督评价	<p>C6.学校制定具体可行的团队建设标准与考核评价方案。</p> <p>C7.学校分阶段对团队实施考核评价，并督促其不断改进与完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基本要求
A2.团队建设改革举措	B4.团队结构优化	<p>C8.思想政治教育教学创新团队应由1名负责人和10-15名（中职6-10名）成员组成，以思政课教师为主（占2/3以上），兼顾课程思政经验丰富的其他课程教师，结构合理。负责人原则上不得变更。</p> <p>C9.根据团队建设需要，成员可以适当优化，但优化比例不超过30%。要保持团队的稳定性和延续性。</p>
	B5.团队建设目标任务	<p>C10.团队要把成员能力提升作为核心任务，制定建设规划、年度计划，聚焦思政课教育教学，推进改革创新，体现示范引领要求。</p> <p>C11.团队负责人应指导团队成员制定个人发展规划，成员发展目标明确、措施具体，团队定期开展考核评价。</p>
	B6.团队建设行动实施	<p>C12.遵循“八个统一”要求，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内容的思政课程群建设，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与创新，改革教学组织形式，满足学生个性化需求。</p> <p>C13.开发或应用高质量数字化课程资源，探索智慧课堂、虚拟仿真等新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广泛应用，探索创新混合式教学模式，持续提升团队成员数字素养。</p> <p>C14.探索考试评价方式改革，注重学习过程和实践成果考核，注重考查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p> <p>C15.积极构建“大思政课”，加强校内外联动，结合志愿服务、理论宣讲、社会调研等开展多样化思政课实践教学。</p> <p>C16.组织开展集体备课、教师培训、教育教学比赛、社会服务等活动。</p> <p>C17.团队成员组建理论宣讲团，积极组织、参与各级各类宣讲，大力宣传阐释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基本要求
A3.团队建设预期成效	B7.团队建设预期成效	C18.团队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C19.团队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在线精品课程、思政金课、课程思政示范课等。 C20.团队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其他思政项目。
	B8.团队成员发展预期成效	C21.团队成员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奖励、荣誉或表彰。 C22.团队成员主持立项国家级/省级/市级相关课题、教改项目、思政项目或获其他相关项目。 C23.团队成员公开出版专著、主编教材、在省级及以上期刊发表思政领域论文。 C24.团队成员获国家级/省级/市级思想政治教学能力比赛奖励等。
	B9.学生发展预期成效	C25.指导学生进行青年大学习、研究性学习等。 C26.指导学生在国家级/省级/市级思政类竞赛中获得荣誉。 C27.指导学生开展理论宣讲、志愿服务、社会调研、创新创业等成效显著。
A4.团队建设特色创新与成果推广	B10.特色凝练与成果推广	C28.团队及时梳理总结思想政治教育创新团队经验做法，形成具有特色的建设范式，面向校内外示范辐射推广，示范引领效果显著。 C29.团队将建设过程、资源、成果及时在相关平台展示，并借助网络、报纸和自媒体等多种形式多渠道广泛宣传，效果显著。 C30.团队加强与其他学校思政课教学团队合作交流、协同发展，主动推广应用团队建设成果。

说明：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及荣誉称号，高职学校指省级及以上。中职学校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指市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指县级（区级）及以上。

附件3

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名师（大师）工作室建设指引（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1.工作室建设保障机制	B1.学校重视	<p>C1.学校重视名师（大师）工作室建设，校党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工作室建设工作，并将名师（大师）工作室建设纳入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总体规划，有专门的管理机构。</p> <p>C2.学校有工作室建设规划或方案，统筹规划国家级、省级、市级、校级名师（大师）工作室建设；学校为工作室提供固定的场所和必要的工作条件，给予专项经费支持。</p> <p>C3.学校制定名师（大师）工作室建设管理制度，出台支持政策，建立奖惩机制。在考核评价、职称晋升、“双师型”教师认定、学历提升等个人发展以及境内外访学研修、企业实践等专业发展方面，将参与名师（大师）工作室建设情况作为重要依据，优先考虑。</p>
	B2.师德师风	<p>C4.学校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工作室及成员的第一标准，落实师德规范，树立师德典型，建立教师师德考核激励和负面清单制度。</p> <p>C5.工作室在建设中体现和落实立德树人要求，围绕“三全育人”目标全面提高工作室成员能力素质，成员师德师风高尚。</p>
	B3.监督评价	<p>C6.学校制定具体可行的工作室建设标准与考核评价方案。</p> <p>C7.学校分阶段对工作室实施考核评价，并督促其不断改进与完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2.工作室建设改革举措	B4.工作室成员结构优化	<p>C8.名师（大师）工作室应由 1 名负责人和 6-10 名成员组成，结构合理；负责人原则上不得变更。</p> <p>C9.根据工作室建设需要，成员可以适当优化，但优化比例不超过 30%。要保持工作室的稳定性和延续性。</p> <p>C10.鼓励与行业企业共同建设与管理工作室，带动区域多所职业院校协同发展。</p>
	B5.工作室建设目标任务	<p>C11.工作室明确研究专长领域或发展方向，把成员能力提升和发展作为核心任务，制定建设方案、年度计划，依托真实项目和任务开展教育教学改革与探究，形成鲜明特色。</p> <p>C12.工作室负责人应指导成员制定个人发展规划，成员发展目标明确、措施具体，工作室定期开展考核评价。</p>
	B6.工作室做法与创新	<p>C13.开展专项培训学习活动。根据工作室建设发展需要，基于项目和任务开展专家指导、合作互助、反思诊改等形式多样的培训学习活动，实施全程伴随式培训和指导，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师德师风、教育教学方法、信息素养、专业知识与技能、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新标准等，全方位提高团队成员的能力和素质，注重培训实效。</p> <p>C14.开展基于问题解决和实践转化的研究活动。针对工作室建设领域热点难点问题，组建研究小组，群策群力，形成解决方案，产生研究成果；积极开展包括但不限于教学项目开发、教学资源建设、数字化改造、标准研发、应用技术研发、社会服务等方面研究，促进学习研究成果转化为教学实践，推进学校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提升团队成员专业综合能力。积极参加教师职业能力竞赛和指导学生参加技能竞赛、创新创业竞赛等。</p> <p>C15.开展分享活动。定期组织开展主题明确的分享活动，将工作室建设成果、教育教学思想、个人成长培养模式、热点难点问题探究等，在校内外广泛开展分享与交流活动，扩大成果的影响力和辐射面。履行社会服务职能，积极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参与企业技术攻关，加强技术研究成果转化。</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3.工作室建设 预期成效	B7.工作室建设预期成效	C16.工作室入选国家级“双师型”名师（名匠）工作室；或者所在部门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团队奖励、荣誉或表彰等。
		C17.工作室成员所在的专业在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等方面取得成果，或者在专业群、专业、基地、实验室、资源、团队建设等方面，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项目。
	B8.工作室成员建设预期成效	C18.个人发展目标明确，绩效上有增量。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奖励、荣誉或表彰至少1项。 C19.主持立项国家级/省级/市级相关课题、教改项目或获其他科技奖励不少于4项（中职不少于2项）；主持开展技术技能培训、社会服务等每年不少于400人次（中职不少于200人次）；申请授权国家专利、软件著作权不少于5项（中职不少于2项）；获横向合作项目及一定的到账经费；公开出版专著、主编教材、在省级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C20.团队成员参加或指导学校教师参加相关比赛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奖励不少于2项。
	B9.学生发展预期成效	C21.毕业生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等获证率高；学生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奖励、荣誉、表彰或技术服务、技术创新等成果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表彰。 C22.团队成员指导学生参加国家级/省级/市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双创大赛、互联网+等竞赛并获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4.工作室建设特色创新与成果推广	B10.特色凝练与成果推广	<p>C23.工作室及时梳理总结名师（大师）工作室经验做法，形成具有特色的建设范式或理论成果，面向校内外示范辐射推广，示范引领效果显著。</p> <p>C24.工作室将建设过程、资源、成果及时在相关平台展示，并借助网络、报纸和自媒体等多形式多渠道广泛宣传，效果显著。</p> <p>C25.工作室及成员积极拓宽国际视野，成员参加境外学习交流，或接待境外人员赴工作室参观学习。</p>

说明：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及荣誉称号，高职学校指省级及以上。中职学校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指市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指县级（区级）及以上。

附件4

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教学名师建设指引（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1.教学名师培养机制	B1.学校重视	<p>C1.学校重视教学名师项目建设，校党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名师建设工作，并将教学名师建设纳入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总体规划，有专门的管理机构。</p> <p>C2.学校有教学名师建设规划或方案，统筹规划国家级、省级、市级、校级教学名师建设，学校为教学名师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给予专项经费支持。</p> <p>C3.学校制定教学名师管理制度，出台支持政策，建立奖惩机制。在考核评价、职称晋升、“双师型”教师认定、学历提升等个人发展以及境内外访学研修、企业实践等专业发展方面，将教学名师项目建设情况作为重要依据，优先考虑。</p>
	B2.师德师风	<p>C4.学校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名师的第一标准，落实师德规范，树立师德典型，建立教师师德考核激励和负面清单制度。</p> <p>C5.名师项目在建设中体现和落实了立德树人的要求，围绕“三全育人”目标全面提高个人能力素质，师德师风高尚。</p>
	B3.监督评价	<p>C6.学校制定具体可行的名师建设标准与考核评价方案。</p> <p>C7.学校分阶段对名师实施考核评价，并督促其不断改进与完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2.教学名师培养任务	B4.目标与计划	<p>C8.名师项目建设方案定位明确，能体现名师先进的教育理念、鲜明的教学主张、丰硕的教研成果，阶段性目标清晰。</p> <p>C9.名师项目建设方案具体实施可行性强，体现《建设方案》要求，体现示范引领要求。</p>
	B5.专业课程建设与创新	<p>C10.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传承发扬“爱国、求知、创业、兴工”的“楚怡”职教精神，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楚怡”职教精神融入教学全过程，培育德育特色案例，推动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p> <p>C11.根据职业教育特点，积极探索校企合作、工学结合人才培养的有效教学组织、实施形式，分析职业岗位（群）任职要求和变化，将行业企业新工艺、新技术、新规范运用到课堂教学中，积极参与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建设。</p> <p>C12.推行面向企业真实生产环境的行动导向教学模式改革，广泛开展项目教学、案例教学、场景教学、模拟教学等教法改革。</p> <p>C13.对接企业生产服务流程，建设智慧教室、智慧课堂、智慧车间、仿真实训基地、智慧图书馆等，推动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虚拟仿真等新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广泛应用。</p> <p>C14.注重分析学生群体及个体特点，因材施教促进学生发展。</p>
	B6.数字化资源建设与创新	<p>C15.有效整合社会资源，加强实习实训教学条件建设，开发实训项目，建设各类实训平台。校企联合开发数字教学资源，编写先进、适用的新形态教材，共建共享数字资源。</p>
	B7.科研和社会服务能力建设与创新	<p>C16.及时跟踪产业发展趋势和行业动态，分析职业岗位（群）任职要求和变化，积极开展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与实践，形成典型案例。</p> <p>C17.面向行业企业实际需求，开展相关科研、培训、生产和技术服务项目。独立或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展技术应用性研究及推广，为企业提供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p>
	B8.影响与指导	<p>C18.积极开展“传、帮、带”工作，指导青年教师参与教学实践和项目实施，不断提高青年教师教学水平。</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3.建设预期成效	B9.师德师风建设预期成效	C19.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奖励、荣誉或表彰。或师德师风先进事迹在官方媒体进行专题宣传报道。或获得职称晋升。
	B10.专业、课程、资源建设预期成效	C20.主持（或作为核心成员参与）国家级/省级/市级高水平专业（群），重点建设（骨干）专业或特色专业建设。 C21.主持开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专业技能考核标准和题库获评省级优秀。或主持省级及以上专业教学标准等职业教育标准或行业标准。或主持国家级/省级/市级在线精品课程、课程思政示范课、专业教学资源库等。或编写国家级、省级规划教材及优秀教材、出版专著等。 C22.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教师教学能力比赛或技能大赛教师赛奖项。或获得国家级、省级教学成果奖奖项。或指导学生参加政府部门主办（国家级/省级/市级）的各类竞赛获奖。
	B11.科研与社会服务预期成效	C23.在省级及以上级别刊物公开发表论文2篇（或核心刊物1篇）以上。或获得国家发明专利至少1项。 C24.主持省级（中职市级）及以上哲学社科基金课题、自科基金课题（含科教联合基金课题）、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软科学课题、教研教改项目等至少1项。或主持横向课题到账经费不少于 10 万元。或承担国培、省培项目至少1项，或承担社会培训（不少于1周）项目至少1项。获得国家级、省级科研奖项。或在省级及以上学术会议上作专题讲座。
A4.特色创新与成果推广	B12.特色凝练与成果推广	C25.及时梳理总结个人教育教学理念及经验做法，形成具有特色的建设范式或理论成果，面向校内外示范辐射推广，示范引领效果显著。 C26.将建设过程、资源、成果及时在相关平台展示，并借助网络、报纸和自媒体等多形式多渠道广泛宣传，效果显著。 C27.参与省级、市级、校际间的相关教研活动，推广建设成果，引领省内外职业院校教师成长与发展。

说明：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及荣誉称号，高职学校指省级及以上。中职学校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指市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指县级（区级）及以上。

附件5

湖南省职业教育“楚怡”工坊建设指引（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1. 工坊建设保障机制	B1. 学校重视	<p>C1.学校重视工坊建设，校党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工坊建设工作，并将工坊建设纳入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总体规划，有专门的管理机构。</p> <p>C2.学校有工坊建设规划或方案，统筹规划省级、市级、校级工坊建设，学校为工坊提供固定的场所和必要的工作条件，给予专项经费支持。</p> <p>C3.学校制定工坊建设管理制度，出台支持政策，建立奖惩机制。在考核评价、职称晋升、“双师型”教师认定、学历提升等个人发展以及境内外访学研修、企业实践等专业发展方面，将参与工坊建设情况作为重要依据，优先考虑。</p>
	B2. 师德师风	<p>C4.学校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工坊及成员的第一标准，落实师德规范，树立师德典型，建立教师师德考核激励和负面清单制度。</p> <p>C5.工坊在建设中体现和落实立德树人的要求，围绕“三全育人”目标全面提高工坊成员能力素质，成员师德师风高尚。</p>
	B3. 监督评价	<p>C6.学校制定具体可行的工坊建设标准与考核评价方案。</p> <p>C7.学校分阶段对工坊实施考核评价，并督促其不断改进与完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2. 工坊建设改革举措	B4. 工坊成员结构优化	<p>C8. 工坊应由 1 名负责人和 6-10 名成员组成，结构合理；负责人原则上不得变更。</p> <p>C9. 根据工坊建设需要，成员可以适当优化，但优化比例不超过30%。要保持工坊的稳定性和延续性。</p> <p>C10. 鼓励与行业企业共同建设与管理工坊，借助工坊平台，积极探索引进企业一线技术能手、管理专家等加入工坊团队。</p>
	B5. 工坊建设目标任务	<p>C11. 工坊应把成员能力提升作为核心任务，制定建设方案、年度计划，针对某一技术（绝活/传统工艺等）领域，开展改革与探究，形成鲜明特色。</p> <p>C12. 工坊负责人要指导成员制定个人发展规划，成员发展目标明确、措施具体，工坊定期开展考核评价。</p>
	B6. 工坊建设任务实施	<p>C13. 工坊要整合资源，搭建平台，根据建设领域及发展特色，结合成员实际情况开展专项培训学习活动。根据成员发展需要，基于项目和任务开展专家指导、合作互助、反思诊改等形式多样的培训学习活动，实施全程伴随式培训和指导，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师德师风、教育教学方法、信息素养、专业知识与技能、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新标准等，全方位提高成员的能力和素质，注重培训实效。</p> <p>C14. 开展技术创新与技能开发。指导工坊成员聚焦技术领域的创新、开发、升级与转化，积极探索但不限于实习实训标准制（修）订、专业技能考核标准与题库开发、模块化实训项目开发、实训室建设与规划、实训教学资源建设、数字化改造、工艺升级、虚拟仿真基地（含资源）建设、应用技术研发、企业技术（工艺）攻关、社会服务等。</p> <p>C15. 开展分享活动。定期组织开展主题明确的分享活动，将工坊建设成果、技术技能创新、个人成长培养模式、热点难点问题探究等，在校内外广泛开展分享与交流活动，扩大成果的影响力和辐射面。</p> <p>C16. 加强校企交流。利用工坊平台，畅通与企业互动途径，积极开展包括但不限于教育教学、师资互派、技术指导、标准制定、实训项目开发、设备捐赠等活动，进一步丰富和改善实训条件。</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3. 工坊建设预期成效	B7. 工坊建设预期成效	<p>C17. 工坊所在部门获得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团队奖励、荣誉或表彰等。</p> <p>C18. 获得国家专利授权不少于4项（中职不少于3项），参与企业技术攻关升级项目不少于4项（中职不少于3项）。参与行业企业技术服务，授权专利及专利转化等，或为企业开展技术技能人才培养培训。</p> <p>C19. 开发实训课程资源（含教材、视频、虚拟仿真等）、实训标准、实训指导书、实训项目等至少1套，并推广应用。或建成具有职业教育显著特征的技术技能研发室、智慧车间、实训场地或实践中心。或建成所在专业的专业技能考核标准与题库并评为省级优秀。</p>
	B8. 工坊成员建设预期成效	<p>C20. 个人发展目标明确，绩效上有增量。成员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奖励、荣誉或表彰不少于2项（高职省级及以上，中职市级及以上）。</p> <p>C21. 成员获国家级/省级/市级教学名师、名师工作室、工坊等项目。或成员被评为省级及以上技能大师、技术能手或获得职称晋升。或指导学生技能竞赛或参加教师职业能力竞赛并获奖。或主持立项国家级/省级/市级相关课题、教改项目或其他相关项目不少于3项（中职不少于2项）。</p> <p>C22. 工坊成员参加或指导学校教师参加相关比赛获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区级）奖励。</p>
A4. 工坊建设特色创新与成果推广	B9. 特色凝练与成果推广	<p>C23. 及时梳理总结工坊经验做法，形成具有特色的建设范式或理论成果，面向校内外示范辐射推广，示范引领效果显著。</p> <p>C24. 将建设过程、资源、成果及时在相关平台展示，并借助网络、报纸和自媒体等多形式多渠道广泛宣传，效果显著。</p> <p>C25. 工坊及成员积极拓宽国际视野，成员参加境外学习交流，或接待境外人员赴工坊参观学习。</p>

说明：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及荣誉称号，高职学校指省级及以上。中职学校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指市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指县级（区级）及以上。

附件6

湖南省职业院校“楚怡”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指引（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1. 工作室建设保障机制	B1. 学校重视	<p>C1.学校重视名班主任工作室建设工作，校党委会议（校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工作室建设工作，并将工作室建设纳入学校教师队伍建设总体规划，有专门的管理机构。</p> <p>C2.学校制定了工作室建设规划或方案，为工作室提供固定的场所和必要的工作条件，给予专项经费支持。</p> <p>C3.学校制定了工作室建设管理制度，出台支持政策，建立奖惩机制。在考核评价、职称晋升、学历提升、“双师型”教师认定等个人发展以及访学研修、企业实践等专业发展方面，将教师参与工作室建设情况作为重要依据，优先考虑。</p>
	B2. 师德师风	<p>C4.学校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工作室及成员的第一标准，重视教师师德建设，有计划、有措施、有制度；建立教师师德考核激励和负面清单制度。</p> <p>C5.工作室在建设中体现和落实了立德树人的要求，围绕“三全育人”目标全面提高团队成员能力素质，成员师德师风高尚。</p>
	B3. 监督评价	<p>C6.学校制定具体可行的工作室建设标准与考核评价方案。</p> <p>C7.学校分阶段对工作室实施考核评价，并督促其不断改进与完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2. 工作室建设改革举措	B4. 工作室成员结构优化	<p>C8. 名班主任工作室应由 1 名负责人和 6-10 名成员组成，结构合理，体现梯队；负责人原则上不得变更。</p> <p>C9. 根据工作室建设需要，成员可以适当优化，但优化比例不超过30%。要保持工作室的稳定性和延续性。</p> <p>C10. 鼓励工作室与教研机构、其他学校共同建设和管理工作室，带动区域多所中职学校共同发展。</p>
	B5. 工作室建设目标任务	<p>C11. 工作室应把成员能力提升作为核心任务，制定建设总体规划，年度计划，重点围绕班主任岗位胜任能力和专业化发展系统设计，主要内容包括班风学风建设、班级建设政策法规、教育心理学理论、班级建设方案制订、学年和学期班级建设计划制订、班级活动设计、应急情境处置、教育故事、管理育人案例等，目标明确，内容具体，分阶段、有步骤推进落实，着力提升班主任专业化能力和立德树人实际工作水平。</p> <p>C12. 工作室负责人指导团队成员制定个人发展规划，成员发展目标明确、措施具体，工作室定期开展考核评价。</p>
	B6. 工作室建设改革任务实施	<p>C13. 积极组织班级建设、班主任能力大赛、班主任沙龙、主题班会观摩、典型问题“会诊”、班主任工作经验分享等覆盖班主任工作的专题研讨活动。</p> <p>C14. 积极组织专业阅读活动，采取集中分享与分散自学的方式，提升班主任政策法规、教育理论水平。</p> <p>C15. 组织学术讲座或外出交流活动。</p> <p>C16. 积极开展班主任工作创新研究，工作室成员要主持市级及以上德育教改项目或研究课题，研究成果能有效解决班主任工作实际问题。</p> <p>C17. 重视传帮带，实施师徒结对。每位工作室成员都有师徒结对成长协议，成员能力提升、成长发展等有档案记录，全方位提高团队成员的能力和素质。</p> <p>C18. 积极参加或指导班主任参加班主任能力比赛并获奖，将大赛理念落实到日常班级建设过程中。</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建设要求
A3. 工作室建设预期成效	B7. 工作室整体建设预期成效	C19. 工作室建设成效显著，坚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形成了特色鲜明的标识文化、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工作室获评校级及以上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 C20. 工作室收集和整理团队成员班级建设方案、学年和学期班级建设计划、班级活动设计、管理育人案例等研究成果，形成班级建设案例资源库。
	B8. 团队成员个体发展预期成效	C21. 工作室成员建班育人能力普遍提升，热爱班主任工作，敬业爱生，为人师表，师德高尚，成员取得校级及以上班主任工作相关荣誉称号。 C22. 工作室成员参与或指导班主任能力比赛并获奖。 C23. 工作室成员主持德育相关教科研成果获市级奖励至少 1 项；或在省级及以上报刊发表（或获奖）相关论文；或出版相关教材、专著等。
	B9. 学生发展预期成效	C24. 工作室成员所带班级班风、学风良好，所带班级参加学校各项集体活动、考核评估成绩优良，排名位居学校前列。 C25. 工作室成员所带班级职教高考升学率、就业去向落实率、家长满意率、巩固率较高，排名位居学校前列。 C26. 工作室成员所带班级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参加“文明风采”竞赛、创业规划大赛、技能竞赛等各级各类竞赛活动获奖率较高，总获奖率位居学校前列。 C27. 工作室成员所带班级学生获得省级及以上三好学生、优秀学生、优秀毕业生、国家奖学金等表彰奖励的比例较高，总人数位居学校前列。
A4. 工作室建设特色创新与成果推广	B10. 特色凝练与成果推广	C28. 工作室及时梳理总结经验做法，形成具有特色的建设范式，校内、校外示范引领效果显著，相关成果在区域内得到推广。 C29. 工作室将建设过程、资源、成果及时在相关平台展示，并借助网络、报纸和自媒体等多形式多渠道广泛宣传，效果显著。 C30. 工作室积极承办市级及以上班主任队伍建设相关教研活动，推广建设成果，引领省内外职业院校班主任工作室建设。

说明：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及荣誉称号，高职学校指省级及以上。中职学校涉及项目、标志性成果指市级及以上，荣誉称号指县级（区级）及以上。